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粤应急函〔2022〕185号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启动全国安全生产 “一盘棋”应急响应 加强工贸企业使用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

据报道，2022年4月17日8时10分许，位于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临山镇的余姚市吉宏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发生硫化氢中毒事故，已造成3人死亡、3人受伤。近年来，我省也发生过类似事故，2018年8月3日9时15分许，深圳市尚笠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发生一起中毒事故，造成1人死亡。经调查，该起事故直接原因是操作人员在给酸性废气处理塔加料过程中违章操作，未佩戴防毒口罩，在酸性废气处理塔中错误添加硫化钠，硫化钠与酸性废液发生反应释放出硫化氢有毒气体，导致其中毒死亡。为认真汲取事故教训，坚决防范和遏制同类事故发生，现就工贸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提出以下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危险化学品，是指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他化学品。硫化氢是无色气体，有特殊

的臭味，比重比空气大，易积聚在通风不良的低洼处，属窒息性气体，是一种强烈的神经毒物，可致人死亡。各工贸企业要提高从业人员防范危险化学品事故尤其是硫化氢中毒事故的安全意识，对危险化学品安全保持敬畏之心，组织从业人员对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应急处置、有毒有害防护等知识进行专题教育培训，使其了解本企业和本岗位的作业条件、危险化学品环境和安全要求，熟悉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掌握应急处置、自救互救和避险逃生知识。

二、举一反三，启动“一盘棋”应急响应。各电镀企业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立即对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加强工业制造业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应急规〔2020〕5号）等规定要求，组织开展自查自纠，对发现的隐患问题要按照“五落实”要求闭环销号，切实防范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要组织对辖区内的电镀企业进行一次全面的隐患排查治理，重点检查电镀企业风险辨识管控和台账建立、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安全培训、警示标识设置、个人防护用品配备穿戴、危险化学品出入库管理和危险化学品使用方法等方面存在的隐患问题，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要立即责令停产整顿，严格依法查处；对整改仍达不到安全生产条件的，要依法取缔关闭。

三、强化重点，严格规范使用管理。各工贸企业要结合所使用、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品类、危险特性以及使用量和使用方式，

完善防火、防爆、防毒、防雷等安全管理制度。根据生产工艺、技术、设备设施特点和原材料、辅助材料、产品的危险性，编制岗位操作规程，规范从业人员的作业行为和操作程序。将危险化学品储存在专用仓库、专用场所，实行分类、分区储存，物品名称、应急指引和警示标志应醒目清晰，并由专人负责管理。严禁超范围、超量储存，严禁各种禁忌物料混存混放。不得使用没有“一书一签”（即安全技术说明书、安全标签）或者危险有害特性不明的危险化学品。

四、科学处置，提高应急救援能力。各工贸企业要制定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明确紧急情况下从业人员的逃生、自救、互救方法，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根据所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危害特性，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发生突发事件后，要立即启动应急响应，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科学施救，禁止不具备条件的盲目施救，防止后果扩大。

请迅速将本通知转发至辖区内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和各工贸企业贯彻落实。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责任人：执法工贸处李勇辉、任靓